

通 知

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13 日
聯絡單位：註冊與課務組
連絡電話：2717021~2

- 一、檢送本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畢業生辦理離校手續注意事項，敬請各系所公告本學期畢業生週知。
- 二、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畢業生辦理離校手續申請時間為 104 年 1 月 19 日，請 貴單位辦理檢核學生線上離校手續作業。
- 三、少數急需領取畢業證書而使用書面申請離校手續之學生，請相關單位於紙本上核章外，亦需於線上維護勾選作業，以符校務行政系統畢業結轉程序。

敬致

各系所、圖書館、體育室、電算中心、語言中心、學生職涯發展中心、駐警隊、保管組、出納組

教務處

啟